

##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如何办理衔接？城乡居民养老保险

??第一种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入城镇职工养老保险

1. 向职保机构提出转入申请，出示社会保障卡或居民身份证并提交复印件。
2. 职保机构审核资料，并在15个工作日内向参保人居保机构发出《联系函》。
3. 居保机构在收到《联系函》之日起的15个工作日内，核对参保人信息并生成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信息表》，传送给职保机构;办理基金划转手续;终止参保人居保关系。

##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怎么衔接？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

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的衔接：

根据《暂行办法》规定，参保人员达到城镇职工养老保险规定的法定退休年龄后，可申请办理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手续，只要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年限满15年(含延长缴费至15年)，就可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入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并享受相应的待遇，如不满15年，可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转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。

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人员，在缴费期间户籍迁移、需要跨地区转移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关系的，可在迁入地申请转移养老保险关系，一次性转移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，并按迁入地规定继续参保缴费，缴费年限累计计算;已经按规定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的，无论户籍是否迁移，其养老保险关系不转移。